2023 淡水宗教之美攝影比賽

主辦單位: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

協辦單位: 真理大學攝影社、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系學會

一、活動宗旨:

淡水地區位於台灣北部,長久以來受到各方人士重視,經年累月之下成為臺灣宗教文化的聖地,中西交融的歷史發展,孕育許多優美的教會及宮廟建築藝術、豐富的宗教祭儀、神祇與器物等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。本次辦理淡水宗教文化之美攝影比賽,目的在於鼓勵真理大學的同學們,透過鏡頭捕捉這些淡水宗教文化相關的人、事、物的特色,運用攝影來記錄淡水各種動人的畫面,來親身體會在地風情,達到文化傳承與創意,以及永續發展的目標。

二、作品主題:

- (一)人物篇:淡水宗教文化人物紀實,例如:宗教人物。
- (二)活動篇:淡水宗教文化活動紀實,例如:宗教儀式。
- (三)建築藝術篇:淡水宗教建築、繪畫與神像雕刻等。
- (四)其他非上述的宗教相關題材。

三、參賽資格:

凡愛好攝影之真理大學生均可參加。

四、截止日期:

即日起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截止。

五、獎勵辦法:

- (一)金獎者,獎金參仟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- (二)銀獎者,獎金貳仟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- (三)銅獎者,獎金壹仟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- (四)若有作品特優者,獎狀另計,如作品未達評選標準,經評審委員同意得以從 缺。獲獎攝影作品,將有機會在校內、外展出。

六、評審辦法:

- (一)主題內容:作品名稱、內容與主題的符合度。
- (二)畫面構圖:攝影技巧及表現。
- (三)創意表現:具有創意與凸顯特色。

七、報名方式:選出最滿意的照片,填寫報名表資料、作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,並附上照片檔案至本系信箱。E-mail: <u>Drcim2201@gmail.com</u>

八、作品規格

(一)須為本人作品

- 1.参賽者須擁有該作品之完整著作權,且不侵犯肖像權,亦不可假冒他人名義參賽。
- 2.參賽作品為非參加其他比賽曾獲獎之作品或曾公開展出之作品,若有第三人對 得獎作品提出異議,並經主辦單位查明屬實者,除取消得獎資格(獎位不予遞補) 並追繳回獎金外,其違反著作權與肖像權等相關法律責任,由參賽人自行負責, 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(二)有效作品

- 1. 須報名截止日(2023.03~2023.05.12)拍攝之作品,方可列入評審。
- 2.每件作品皆須載明「作品理念」,且作品不得傳達虛假或誤導的印象。
- 3.每件參賽作品數位檔案之儲存規定,應註明:「作者姓名-編號.作品名稱」(例: 王小名-01.淡水宗教之美),並與報名表上所填資料相符。

(三)參賽規範

- (1)參賽者一人至多 3 件作品。
- (2)凡使用底片、數位相機、手機或平板拍攝之作品均可參賽。
- (3)影像檔案壓縮後, JPEG 格式, 大小須 5MB 以下, 單張尺寸須 800 萬畫數以上(2400*3600 像素長寬,300dpi), 不得插點擴檔。
- (4)作品須為一次拍攝完成,僅可調整亮度、對比度、色彩飽和度、銳利度、色偏修正;不得連作、抄襲、裝裱、加色、重曝、改造、格放及合成(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)...等方式編修作品,否則將不列入評審範圍。
- (5)禁止於電腦上做其他特效或合成。
- ★參賽作品應符合上述攝影主題及作品規格要求,否則將不予受理參賽。

九、評選方式:

由主辦單位禮聘甄選委員評選參賽作品。

十、得獎公佈:

暫訂於 2023 年 5 月底公告於本校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網站,並通知得獎人, 未得獎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報名時,請將「基本資料」、「參賽作品」及「作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暨未 侵犯著作權與肖像權切結書」(參見附件),同時一併上傳繳給主辦單位。
- (二)如若缺件、未符以上格式者,將不另行通知,不符規定者均視同放棄參賽。

- (三)本會同意得獎人以複製方式保留得獎作品。
- (四)參賽者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- (五)本簡章辦法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、修正之,保留活動辦法修改之 權利。若有任何更動,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,恕不另行通知。
- (六)聲明事項:得獎者同意將得獎作品之完整著作權讓與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 系所有,得獎者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同時,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擁有在 任何地點展出,及以任何方式、轉授權第三者使用之權利,以上所述均為永續無 償使用,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。

十二、洽詢方式:

- (一)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系辦 (02)26212121 轉 2201; 2202
- (二) E-mail: <u>Drcim2201@gmail.com</u>